

## 六、政府采购政策

### 1、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江苏警官学院）的（江苏省爆炸防控技术工程研究中心设备更新项目包2）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 1) 通道式 X 光机，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琼玖探测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8人，营业收入为3068.74万元，资产总额为356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2) （手持背散射检查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北京环宇融安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人，营业收入为850.49万元，资产总额为900.57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 3) 柱式安检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南京云磁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5人，营业收入为3647.68万元，资产总额5581.51为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4) （软管窥镜），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古安泰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9人，营业收入为4007万元，资产总额为54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5) 便携式痕量爆炸物检测器，属于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湖南华南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从业人员74人，营业收入10136.82万元，资产总额2139.3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6) 红外天棚观察镜属于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古安泰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69人，营业收入为4007万元，资产总额为547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7) 通道式 X 光机、手持背散射检查仪、柱式安检门、软管窥镜、便携式痕量爆炸物检测器、红外天棚观察镜、属于（工业）行业；承接商为（上海智慧湾科学技术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6人，营业收入为40462.12万元，资产总额为19557.2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上海智慧湾科学技术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2月26日

注：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的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需提供此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

业（2011）300号），其他情况无需提供此声明函。

2、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声明函的，价格将不做相应扣除。

3、在货物采购项目中，必须逐项列出投标的所有产品。所投产品的制造商均为小微企业可享受评审价格优惠政策。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4、中标、成交供应商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小企业应对其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